



东北财经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行政管理

一、主旨：

120401 行政管理专业指南

【研究方向】

无

【院系介绍】

1999年9月8日，东北财经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成立，不仅标志着我校管理类学科的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而且是我校在当今国家经济政治体制的改革中，应社会对公共管理人才的需求而迅速做出的反应，开拓了学校发展的空间。东北财经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是我国最早一批以国家教育部新专业目录“公共管理”为学科发展方向的学院之一。她是以我校原计划统计系的国民经济管理专业、城市经济专业及国家工商总局投资建立的工商行政管理专业为基础组建而成。

经过15年的不懈努力，公共管理学科获得了长足发展。2006年获批社会保障博士学位授权点和公共管理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11年获批公共管理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成为全校第六个拥有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单位；2012年获准建立公共管理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专业介绍】

●行政管理

行政管理学是隶属于公共管理一级学科的一个二级学科，它是一门研究政府对社会进行有效管理规律的科学，是国家公务员和其他公共部门工作人员必备的知识。通过研究、传播行政管理知识，培养各级政府及其行政机构的专业人才，关注社会经济发展问题的研究与管理，目标是致力于培养政府及其他社会组织的管理人才。适合于在各级党政机关、企业单位的行政管理部门、管理咨询公司、中介服务机构等独立从事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及相关领域的管理工作，也可在高校从事本专业领域的教学、研究及管理工作。

二、报考简介

1、院校排名

排名	等级	学校	排名	等级	学校
1	A++	北京大学	11	A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2	A++	复旦大学	12	A	北京师范大学
3	A++	中山大学	13	A	天津大学
4	A++	中国人民大学	14	A	厦门大学
5	A+	清华大学	15	A	苏州大学
6	A+	浙江大学	16	A	华中师范大学
7	A+	南京大学	17	A	湖北大学
8	A+	西安交通大学	18	A	汕头大学
9	A	华中科技大学	19	A	深圳大学
10	A	武汉大学	20	A	哈尔滨工业大学

2、考试科目

学院	方向	应试科目						复试笔试科目： 《行政管理学》	
		初试				复试			
		公一	公二	专一	专二				
公共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 120401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01 英语 一、日语	(612) 公共管理 (一)	(806) 公共管理 (二)				





三、参考书目

612 公共管理（一）

《公共政策分析》（第1版） 陈振明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年10月

806 公共管理（二）

《公共管理学原理》陈振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3年第1版 2013年5月第15次印刷
复试参考书：

《行政管理学》 夏书章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8年3月第4版

四、近三年录取分数线

年份	外语	政治	数学/专一	专二	总分线
2016	45	45	68	68	335
2015	46	46	69	69	335
2014	48	48	72	72	358

五、近三年报录比

年份	报考人数	复试人数	录取人数	推免人数	调剂人数
2016	--	--	35(含推免)	4(学院)	不接受
2015	--	--	45(含推免)	1(学院)	不接受
2014	—	—	51(不含推免)	无推免	不接受

六、复试内容及复试办法

1. 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专业课复试、外语听力水平测试和综合情况面试。同等学力考生应加试两门涵盖所报考专业本科阶段的主干课程。初试未考政治科目的部分专业，还需要在复试时加试政治。

2. 复试办法：

(1) 专业课复试。专业课复试采取笔试，时间为2小时，满分为100分，由各学院复试工作委员会自行命制试题并组织考试和阅卷。专业课复试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比例为55%。

(2) 外语听力水平测试。非外语专业考生外语听力水平测试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满分为100分，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比例为20%。

(3) 综合情况面试。综合情况面试的目的是为了更加全面了解考生总体情况，考查其综合素质，各学院自行确定面试方案，现场评定分数。综合情况面试里须包含外语口语水平测试，考查考生的日常外语交流能力，口语测试成绩占面试成绩的比例为20%。综合情况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比例为25%。

(4) 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专业课复试成绩×0.55+外语听力水平测试成绩×0.2+综合情况面试成绩×0.25，满分为100分，60分为及格。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七、名师

公共管理学院师资力量雄厚，共有教师35人，其中博士生导师5人，教授15人，副教授6人，其中博士后6人，19人具有博士学位（来自中科院、北大、清华、复旦、武大等知名学府），7人具有国外留学经历，全部教师具有硕士以上学位。师资队伍结构合理，形成了一支老中青相结合、以中青年教师为主的充满朝气的、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研究实力的师资队伍。

八、学制：

我校学术型硕士生学习年限为两年半。





九、学费：

录取类别按就业类型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都需要缴纳学费。学术型各专业学费标准均为 20000 元/2.5 学年，按年度收费，每学年 8000 元，第三学年 4000 元。定向就业硕士生还要在被录取前与我校、定向单位签订三方协议。

奖学金：

我校提供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助教助研助管三助岗位、国家助学贷款、入学“绿色通道”等各种形式的奖助体系。

国家奖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0000 元，择优评定。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资助对象为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学业奖学金设一等奖和二等奖两个等级。一等奖额度为 8000 元、二等奖额度为 4000 元，获奖比例分别为参评人数的 15% 和 35%。

